

# 烟台大学 2018 年博士研究生招生简章

## 一、报名考试

### (一)、报考条件

1. 报考者需身体健康，品行端正，遵守法律、法规和学校的规章制度，无犯罪记录；
2. 已获得硕士或博士学位的在职人员及应届硕士毕业生（最迟须在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国家规定的体检标准；
4. 有两位与报考学科有关的副教授（或相当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5. 所有专业均不招收色盲、色弱、化学试剂过敏、嗅觉功能障碍者；
6. 考生持境外获得的学位证书报考，须通过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认证，资格审查时须提交认证报告。

### (二)、报名办法

1. 网报时间：2018 年 4 月 1 日-15 日，所有考生必须进行网报(<http://yz.chsi.com.cn/>的“博士网报”模块)，否则报名无效。
2. 现场报名时间：2018 年 4 月 20 日下午
3. 报名地点：烟台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烟台市莱山区清泉路 30 号办公楼 236 房间）
4. 报名费：2018 年我校免收博士研究生入学考试费用。

### (三)、选拔方式

考试至入学选拔分为申请、初试、复试及录取四个步骤。

#### 1. 申请

考生在我校网上报名并在现场报名时，向烟台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供以下申请资料（自备信封统一装入），共计六项：

- (1) 学位、学历证书的复印件（应届毕业硕士生提交所在单位研究生院、处、部提供的在校证明或在学证明）；
- (2) 硕士课程成绩单的原件或复印件（提供复印件的同学须在复试时提交原件）；
- (3) 硕士学位论文（应届毕业硕士生可提供论文摘要和目录等）；
- (4) 两位与所报考学科相关的副教授（或相当于副教授）以上职称专家的推荐信；
- (5) 攻读博士学位期间本人计划研究方向或者领域设想陈述；
- (6) 学习和工作经历、经验、能力、特别成就、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原创性研究成果的陈述和证明；

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根据申请人的申请材料，进行素质审核（侧重审核申请人的毕业学校与专业、品德、学术水平及其在所报专业领域内的发展潜力），并打印考生准考证。

## 2. 初试复试时间

(1) 考试时间：2018年4月21-22日

(2) 考试地点：烟台大学（现场报名后通知）

(3) 考试科目：1001 英语；2001 药剂学（含 20%生物药剂学与药物动力学）；3001 药物分析（含 20%体内药物分析）；3002 药理学。

## 3. 复试安排

(1) 根据素质审核与初试结果，择优确定复试候选人。

(2) 复试由学校统一安排，具体时间另行通知。复试采取笔试、口试或两者相兼的方式进行差额复试，对学生的学科背景、专业素质、操作技能、外语口语水平、思维能力、创新能力等进行考察。申请人应向复试专家组作学术报告，其主要内容应包括本人科研经历和成果介绍、对本人拟从事研究的领域的了解和看法、本人拟进行的研究工作设想及理由等。

## 4. 录取

初试、复试考试科目中有任何不及格者均不予录取。对于参加复试的及格考生，根据初试、复试成绩，结合素质审核结果，综合评估考生各方面的表现，从中择优确定拟录取名单并向社会公示。

## 二、学习年限

基本学习年限为4年，如根据培养方案提前达到培养目标，可3年毕业；有特殊原因者，经申请学习年限可适当延长，最长不超过6年。

## 三、毕业就业

人事档案不转入学校的博士研究生，毕业后回原单位工作或自谋职业，学校不负责就业。如原为在职人员报考定向博士研究生，在学习期间原单位由于撤消、合并等原因不能接收，由学生自谋职业。其他非定向博士研究生，按国家和学校有关就业政策办理毕业就业。

## 四、奖助学金及学费

1. 奖学金：全日制非定向博士研究生可申请国家奖学金，30000元/生；学业奖学金相关标准按照烟台大学学生工作处最新政策执行。

2. 根据国家发展改革委、财政部、教育部《关于加强研究生教育学费标准管理及有关问题的通知》（发改价格[2013]887号）文件精神及山东省有关政策要求，学校从2014年秋季学期开始，对全日制研究生收取学费，标准为博士研究生10000元/生·学年。

## 五、学生住宿

我校实行住宿收费制，宿舍由学校统一安排，住宿费用自理。

## 六、信息公开与监督

1. 按照“公正、公平、公开”的原则，研究生处将通过网站公布博士生招生的相关说明、审核程序、进入复审或复试的考生名单及拟录取考生名单。
2. 对招生录取过程中出现的争议，报考者可向学院提出申诉(申述电话：0535-6903046)；若仍有争议，可向烟台大学研究生招生办公室提出申诉(申述电话：0535-6907945)或向烟台大学纪委提出申诉请求（申诉电话：0535-6901713）。

## 七、违纪处理

对在报名或考核、考试中有违规或弄虚作假等行为的，按《国家教育考试违规处理办法》、《刑法修正案（九）》及相关规定严肃处理。对在校生，将通知其所在学校，由其所在学校按有关规定给予处分，直至开除学籍；对在职考生，将通知考生所在单位，由考生所在单位视情节给予党纪或政纪处分。构成犯罪的，由司法机关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 八、其他事项

如在 2018 招生年度内，国家出台新的博士研究生招生政策，我校将随之做相应调整，并及时向社会公布，本简章最终解释权归烟台大学研究生处所有，所有信息以烟台大学研究生处网站（<http://yjs.ytu.edu.cn/>）公布为准。

## 九、招生咨询

1. 招生相关信息请查询烟台大学研究生处网页：<http://yjs.ytu.edu.cn/>

咨询电话：0535-6907945（研招办）

联系人：刘老师 秦老师

2. 烟台大学药学院网站：<http://pharm.ytu.edu.cn/>

咨询电话：0535-6903046（药学院）

联系人：周老师

## 十、招生方向与导师

专业及代码	研究方向	考试科目
药学 1007	1、新型释药系统设计及释药技术研究	1001 英语 2001 药剂学 3001 药物分析或 3002 药理学
	2、新型释药系统的评价及作用机制研究	1001 英语 2001 药剂学 3001 药物分析或 3002 药理学
	3、新型释药系统的中试放大技术及工业化生产研究	1001 英语 2001 药剂学 3001 药物分析或 3002 药理学
	4、新型释药系统开发与知识产权保护	1001 英语 2001 药剂学 3001 药物分析或 3002 药理学

实行双导师负责制，采取双导师及其指导小组集体培养相结合的方式。

导师：孙考祥、李又欣、刘万卉、傅风华、房绍坤、王吉法、吴子梅、孟庆国、李亚平、胡昌勤、张平华、宋红松、李 忌、殷军港、 刘惠涛、杨化新、汪巨峰、霍艳、许卉、赵烽、田京伟、陈大全

注：2018 年计划招收 5 名（实际录取数以教育部下达计划为准），每个方向原则上至少招收 1 名，其余名额根据各方向报名和审查的具体情况择优录取。

## 十一、参考书目

### 2001 药剂学:

《药剂学(第7版)》 崔福德,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1年;

《药物新剂型与新技术(第2版)》 陆彬,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05年;

《生物药剂学与药物动力学(第2版)》 魏树礼、张强, 北京大学医学出版社, 2004年;

### 3001 药物分析:

《药物分析(第7版)》 杭太俊,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1;

《体内药物分析(第2版)》 李好枝, 中国医药科技出版社, 2011年;

《药物分析学(第2版)》 曾苏, 高等教育出版社, 2013年;

### 3002 药理学:

《药理学(第7版)》 朱依淳, 人民卫生出版社, 2011年。